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即任一时点公司风险投资的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见2018年6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2019年1月16日，公司运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申购了恒天中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中岩”）恒天稳金5号投资基金，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 1、基金名称：恒天稳金5号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
- 2、运作方式：开放式
- 3、投资目标：该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者提供资产稳定的增值
- 4、投资范围：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该基金主要直接投资于恒天财富稳金私募投资基金
- 5、基金的存续期限：自该基金成立之日起20年
- 6、基金开放日：基金成立后每个工作日为开放日。基金成立后一个月内每个开放日只允许基金投资者申购该基金，不允许赎回该基金；成立满一个月后每个开放日允许基金投资者申购、赎回该基金，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合同的规定发布暂停申购、赎回通知时除外

7、申购金额：2,000万元

8、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9、申购日期：2019年1月16日

10、基金管理人：恒天中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基金投资可能面临下列各项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 特殊风险揭示

基金合同与基金业协会合同指引不一致的风险、代销机构代销风险、外包事项所涉风险、因未履行登记备案手续导致基金财产不能进行投资运作的风险等；

(2) 一般风险揭示

资金损失风险、基金运营风险、流动性风险、募集失败风险、税收风险、其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法律与政策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技术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3) 基金投资风险揭示

市场风险、法律和政策风险、基金管理人管理风险、信用风险、特定的投资方法及基金财产所投资的特定投资对象可能引起的特定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基金本身面临的风险（法律及违约风险、购买力风险、管理人不能承诺基金利益的风险、基金终止的风险）、相关机构的经营风险（基金管理人经营风险、基金托管人经营风险）、关联交易风险、其他风险（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金融市场危机、行业竞争、代理机构违约等超出基金管理人自身直接控制能力之外的风险）。

特别提示：即使管理人已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了揭示，但该基金仍可能存在未能揭示的风险，基金本金存在部分亏损甚至全部亏损的可能。同时该基金项下管理人等相关机构和人员的过往业绩不代表该基金产品未来运作的实际效果，该产品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基金投资者应充分认识加入该基金的投资风险，管理人不保证最低收益或基金本金不受损失。

二、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恒天中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崔同跃

- 3、住所：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经济开发区康西路1189号
- 4、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7号嘉铭中心B座10层
- 5、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恒天中岩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通过建立《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和《理财产品购买制度》，健全风险投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投资决策流程、实施执行程序、内部审计、信息披露，有效提高投资风险防控水平。

1、为分散理财产品风险，单次购买风险级别为 R3（含）及以上产品时，最高额度不能超过 3000 万元（含）。（R3 代表中等风险的产品，主要包括企业债（AA—AAA）、银行发行的内部评级为 R3 以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型产品的优先级（1:1）等。）

2、公司财务部实时关注理财产品投向及收益率情况，月度对收益进行分析，提交报告，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部门负责人和审计监察部及总裁，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理财业务的申请人、审批人、操作人相互独立，并由审计监察部负责全程监督。

4、审计监察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和事后的审计。如发现合作交易方不遵守合同的约定或理财收益达不到既定水平或其他不利因素的，提请公司及时中止理财业务或到期不再续期。

5、独立董事有权对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检查。

6、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7、公司相关工作人员须遵守保密制度，在相关信息未公开披露前，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有关的信息，但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8、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始终坚持主业发展，优先保证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与此同时，为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在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下，进一步拓

宽投资范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流动性较高风险适度的产品。公司开展的风险投资，是在满足公司日常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投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运作需要，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相关说明和承诺

1、公司进行风险投资期间不属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属于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属于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2、公司承诺进行风险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进行风险投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是否到期	备注
1	粤财信托随鑫益5M-Y	信托	6.05%	自有资金	3,000	2018年7月11日-2018年12月25日	是	详见2018年7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2	中融-承安1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4%	自有资金	3,000	2018年7月24日—2019年7月23日	否	详见2018年7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3	中融-承安2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指定用途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4%	自有资金	3,000	2018年7月24日—2019年7月23日	否	

4	中融-晟融通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指定用途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8%	自有资金	3,000	自信托单位取得日起至第一批优先级B4类信托单位取得日起满6个月之日	否	详见2018年8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5	中融-长河盛世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指定用途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3%	自有资金	3,000	12个月	否	
6	中融-隆晟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8.0%	自有资金	3,000	2018年8月14日(含该日)至2019年8月13日(不含该日)	否	
7	恒天财富稳裕12号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	4.8%	自有资金	2,000	每月12日为开放日,开放日允许基金投资者申购、赎回	否	详见2018年9月1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8	恒天财富银杏尊享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	银杏尊享不设业绩比较基准	自有资金	2,000	2018年9月12日-2019年3月13日	否	
9	粤财信托随鑫益7M-Y	信托	年化收益率6.05%	自有资金	3,000	2018年12月28日-2019年07月09日	否	详见2018年12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恒天稳金5号投资基金合同及附件。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七日